**承 诺 函**

华润万家有限公司：

 XXXXX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参加华润万家有限公司20XX年xxx项目商品对外公开竞价活动，我司承诺具备下列条件：

1、上一年度（20XX年）销售额XXXX万元（含税，按销售税完税金额计），现可提供如下资料予以证明（勾选）：

1.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完税证明（ ）、

1.2上市公司年报（ ）、

1.3第三方审计报告（ ）、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具有履行项目所必需的生产、经营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6、在近三年的经营活动中无质量及安全事故、违法、违规或不诚信履约记录，内容如下：

6.1) 被责令停业的或被暂停或取消招标（或我司竞价）资格的或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6.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合作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6.3) 被华润万家评为不合格供应商或与华润万家有经济纠纷的单位取消竞价资格。

6.4) 近6个月内无在省级媒体或市级质检监督部门处罚记录。

6.5) 近1年内无在省级媒体或政府机关官网上披露的诚信处罚记录（如偷税、漏税、拖欠员工工资,以及“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

6.6) 无行贿、提供不正当利益的行为。

如经华润万家有限公司查核，有违法以上问题的，我司愿意承担一切责任，谢谢。

XXXXX有限公司

年 月 日